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4日

公告清单如下(时点:债权转让基准日2021年3月31日,单位:人民币元,美元汇率:6.5713):

序号	债权资产	未偿本金	未偿利息	本息合计	担保情况
1	浙江省永康市星牌工具有限公司	69000000.00	32733480.39	101733480.39	保证人:黄山市新徽投资有限公司、胡继宁、胡桔仙、胡必松、谢震;抵押物:黄山市新徽投资有限公司所有、位于黄山市屯溪区花山路22号书香云端温泉山居3A幢、6幢、9幢、10幢、11幢、12幢、13A幢、15幢、17幢、19幢、20幢、21幢、21-1幢、21-2幢、22幢、23幢、23A幢、25幢、26幢、55幢的20套别墅,6900万元最高额抵押,用途为住宅
2	浙江省永康市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29869865.50	29681410.89	59551276.39	保证人:浙江环新工贸有限公司、浙江宏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康麦特尔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浙江摩兴电器有限公司、胡关妙、朱香兰、胡友星、胡菊凤
3	义乌市康奇塑料制品厂	1065717.41	1085478.54	2151195.95	保证人:义乌市彩信文具有限公司、义乌市明恒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陈沛东、龚卫英、吴关潮、吴月香、吴跃华、郑丹英
4	浙江东运实业有限公司	30826320.00	17142475.06	47968795.06	保证人:义乌市飞腾纺织有限公司、浙江力得纺织有限公司、浙江丽美工艺品有限公司、淳安千岛湖嘉鸿置业有限公司、吕国义、吕红英、吴宗飞、朱灵仙、陈溪金、方云碧、王芳
5	武义卡拓车用工具有限公司	10504478.00	6550365.87	17054843.87	保证人:浙江远征工贸有限公司、翁妙艳、王卫胜、陆光辉、顾玲娣
6	浙江铁成工贸有限公司	7848817.20	4956502.69	12805319.89	保证人:浙江民泰实业有限公司、浙江人雨工贸有限公司、永康市旺成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黄雨、汤丽宏、黄建、舒海燕、王福财
7	浙江浦江百炼化工有限公司	39950000.00	21001756.39	60951756.39	保证人: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浩鑫电气有限公司、江西百炼氟材料有限公司、周晓光、虞云新、陈真理、张利群、张越康、周荷仙
8	义乌市众生医药有限公司	5497126.54	2749834.30	8246960.84	保证人:义乌市金晶工艺品有限公司、浙江亿丰科技有限公司、金明生、王君芳、余小建、傅丽鹏
9	东阳市东翔磁材有限公司	36553581.20	9315861.09	45869442.29	保证人:张志权、廖月红;抵押物1:债务人所有、位于东阳市南市街道陈宅村下陈宅的厂房及土地,6326.8万元最高额抵押,用途工业 抵押物2:张志权、张乐霞、张宇翔所有、位于东阳市江北街道世纪花园E2-1号的住宅,480.39万元最高额抵押
10	浦江恒联工贸有限公司	2324238.38	3117769.88	5442008.26	保证人:金华光华印务制衣有限公司、张甜甜、张序虎、陈洪莲
11	东阳市永达化纤有限公司	0.00	37248.22	37248.22	保证人:金海洋、张雪仙、金海军、周海芳
12	金华市花溪食品有限公司	13000000.00	4676931.89	17676931.89	保证人:陈千祥、卢苏燕;抵押物:债务人所有、位于磐安县安文镇渡湖路6号的土地及厂房,用途工业,1780万元最高额抵押
13	浙江嘉禧工贸有限公司	4891265.79	2793748.34	7685014.13	保证人:永康市新艺铸造厂、永康市新艺工贸有限公司、程文胜、程凤娟、颜聪聪、程娇容、颜天康
14	浙江和和塑胶有限公司	65639320.57	10270976.50	75910297.07	保证人:义乌市博玛制版有限公司、金华市莱逸园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浙江维力塑胶有限公司、朱和六、何燕芳、王生明、徐红;抵押物:债务人所有、位于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甘溪路88号的厂房及土地,6282.6378万元最高额抵押,用途为工业
15	湖南省中城富通置业有限公司	114483957.81	42286671.40	156770629.21	保证人:湖南省中城富通商贸有限公司、唐友龙、李建湘;抵押物:债务人所有、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233号富通大厦的101-103、夹101、201、301、401、501、701、1001-1017、1101-1117号共43套商业、办公物业,11700万元最高额抵押,用途商业 质押物:债务人所有、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解放东路233号富通大厦1-7楼、10-11楼的商业、办公物业自2013年12月16日起产生的租金收入16233.60万元提供质押
16	浙江拓朴工贸有限公司	11244768.96	4115255.04	15360024.00	抵押物1:债务人所有、位于武义县白洋渡工业区的厂房及土地1012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2:张寿春所有、位于武义县白洋渡工业区的工业用地,236万元最高额抵押;保证人:张武军、张寿春、徐淑景、童喜俊、蒋丽英、武义韦尔斯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17	金华市金磐开发区铭鹤服饰有限公司	12685134.75	3813836.89	16498971.64	抵押物1:兰溪市磐圣服饰有限公司所有的兰溪市马涧镇马二村的商住用房,最高额抵押1109.14万元;保证人:金华市正宏日用品有限公司、张永明、曹莺莺、吕新红、吕仙妹、张金玮
18	义乌市三禾毯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3162715.19	83162715.19	抵押物:义乌市三禾毯业有限公司所有、位于义乌市佛堂镇白马路56号的工业房地产,10338万元最高额抵押;;保证人:陆考福、方秋桃、陆海翔
19	义乌市金硕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	4712631.98	12712631.98	保证人:义乌市国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吴立民、任灵贞、方为进、徐玲莉
20	义乌市志恒进出口有限公司	3679827.64	5688450.27	9368277.91	保证人:义乌市嘉琳娜化妆品有限公司、金晓峰、何小玲、季冬初、金晓霞
21	浙江上品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3502148.74	48502148.74	保证人:义乌市虎跃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方红星、龚星慧、方美春、朱中华
22	义乌市云山家电贸易有限公司	0.00	2811463.60	2811463.60	保证人:义乌市杭联锁具有限公司、余云山、宋小花
23	浙江玉隆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1167860.00	8017598.95	19185458.95	抵押物1:项德华、朱桂珍以武义县武阳镇温泉路滨江花园4号楼B-3-1住宅,91.0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2:徐党慧、王旭东以东阳市白云街道江滨南街滨江花园1幢2单元15A室住宅,142.0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3:王玉卿、蒋旺威、蒋丽华以位于东阳市画水镇沿江路东机管站西的住宅,180.0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已收回本金部分);抵押物4:项肖灵、丁士将以金华市婺城区江滨小区37幢401室住宅,132.0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5:方建华、方新建以金华市婺城区东阳街1639号米兰花园7幢3-502室住宅,242.0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6:王七勇、郭惠燕以金华市婺城区丹溪路盛世绿园11B幢06室商铺,200.0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7:梁瑾以金华市婺城区青春小区西区6幢5301室住宅,100.0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8:王七勇、郭惠燕以金华市婺城区丹溪路盛世绿园8幢1-601室住宅,180.00万元最高额抵押;保证人:浙江省东阳市之江磁钢厂、王七勇、郭惠燕
24	义乌市潞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600000.00	2238682.46	9838682.46	抵押物1:杨忠心、余文巧所有、位于义乌市桥东二区39幢3单元301室的住宅,210万元最高额抵押;抵押物2:杨忠心、余文巧所有、位于义乌市通惠门19幢2单元1601室的住宅,400万元最高额抵押;保证人:杨忠心、余文巧、黄国财、蒋伟进、杨西义、骆爱香、义乌市攀鑫彩印有限公司、义乌市苏溪镇仙下服装厂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联系人:杨颖超、张文韬

联系电话:0571-85711373、0571-85774460

住所地: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9、11、12楼

联系人: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徐宸炜 联系电话:13989656912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金香玲签订的《债权债务转让合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对杨良峰享有的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金香玲。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借款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上述债权转让事实。

金香玲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金香玲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款付息义务,或者相应的担

保责任,特此告知。
标的债权基准日2021年5月27日
金香玲电话:1885822976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香玲
2021年6月24日

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其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台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欠息等其他费用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的有关规定计算。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4、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宋思宇资产转让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宋思宇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已将依法享有的对下列借款人和担保人的债权本金、相应利息及担保权利依法转让给宋思宇,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和担保人。请借款人和相应担保人或借款人、担保人的承继人向宋思宇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香玲
2021年6月24日
附表 币种:人民币
债务人 债务 抵押物
杨良峰 本金 利息
65654388元 338469.88元
宁波市古林镇同春小区47幢121号106室(土地面积20.01m²,建筑面积92.75m²)

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其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债权金额仅作参考,具体金额以法院判决为准。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宋思宇
2021年6月24日

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关于清退投标保证金的公告

各相关投标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近期我办再次对历年收取的保证金进行全面清理和清退,但至今仍有多家企业失联或未提交保证金退款手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未办理保证金退款单位名单(详见附件)

请在公告后60天内前来本办公室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逾期仍未前来办理

的,作放弃处理,将予以上缴。

二、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交易中心(招投标中心)开具的“保证金收据第二联收据联”复印件(若不

慎遗失的,请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复印件);

2.提供具有本单位财务印鉴章的往来款收据原件;

3.开户银行、账号及经办人联系电话。

三、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凤凰南路2号6楼(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咨询电话:0570-6010600,0570-6016598

特此公告。

开化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

2021年6月24日

附件:未办理保证金退款单位名单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保证金金额(元)	公司名称
1	《开化县志(1986-2005)》出版印刷采购	3400	杭州出版社有限公司
2	开化县体育局篮球架、乒乓球桌采购	5000	浙江春风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3	开化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医院智能化弱电系统工程	12000	浙江吉安安装有限公司
4	浙江省开化广播电视台智能安防与门禁系统工程设备采购	1000	浙江容大德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	开化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车辆拍卖处置机构	10000	优信拍(北京)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6	开化县人民法院数字法庭存储设备采购	600	杭州飞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1年6月24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nc.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联系人:胡璐璐、廖承芳、邵欢

联系电话:0579-89172833、0571-89773916、0571-89773965、1360589066、13588441135、13957951579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301室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狄先生

浙江国贸集团金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4日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担保情况	资产状况
1	金华市泰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金华	2247.84	1294.63	金华市泰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施荣昌、邢竹平、何荣林	金华市泰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金华市解放西路与八一北路交叉口01幢26-220室、夹层的房地产
2	浙江开门红门业有限公司	永康	874.92	178.69	浙江武义九邦实业有限公司、应刚建、鲁巧相、应作家、应桃钦	
3	浙江浦江博艺纺织有限公司	浦江	1900.17	1536.85	金伟勤、方飞英、浦江星宏纺织有限公司、浦江恒悦纺纱有限公司、浙江兰天纸业有限公司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18年10月21日止。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国贸集团金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国贸集团金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